**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续办续答复情况表**

|  |  |  |
| --- | --- | --- |
| 代表姓名 |  | X人大第 届 次会议第 号建议 |
| 委员姓名 | 程鹏 | 市政协第十三 届 一次会议第131145 号提案 |
| 题 目 | 关于将五华区圆通街打造成佛教文化片区的建议 |
| 承办单位（主办单位） | 区民宗局、区商投局、华山街道 |
| 续办、续答复简要简要情况 | 2014年，加快推进五华区特色文化旅游商业街区建设，我区出台了《五华区特色文化旅游商业街区建设实施方案》，本着科学规划、突出特色、注重品质的原则，结合五华区产业优势和文化特点，我区明确了全区特色文化旅游商业街区建设的近期和中长期目标：近期目标**：**围绕昆明老街历史文化商业特色街区和环翠湖休闲文化商业特色街区的建设，在2014年12月31日前重点打造钱王街·特色文化休闲风情街、文明街·老字号商贸一条街、翠湖港湾、青云街·中国高端珠宝第一街、环翠湖美食酒吧休闲街等5条特色文化旅游商业街区。并确保其中的1－2条街区全面建设完成并开街运营。中长期目标**：**按照“提升老街区、发展新街区、创建名街区”的要求，力争用3-5年时间，在全区新建和提升改造一批集聚效应显著、文化特色突出、建筑风格鲜明、基础设施完备、街区管理完善、拉动消费作用明显、有较高知名度和美誉度的特色文化旅游商业街区，推动区域经济又好又快发展。圆通街具备打造佛教文化片区的基础，符合五华区打造特色街区的目标和原则。但目前，为了规范打造特色街区，需规划对片区规划进行修订，打造需要一个过程。华山街道通过“吹哨报到”等方式持续对翠湖公园周边和圆通街进行整治，开展拆临拆违工作、积极配合洗马河复明工程相关工作等，不断提升周边城市文化品质，使片区文化宣传活动得到扎实有效开展、周边社会问题疏导进一步强力推进。《宗教事务条例》第五十三条规定：任何组织或者个人捐资修建宗教活动场所，不享有该宗教活动场所的所有权、使用权，不得从该宗教活动场所获得经济收益。禁止投资、承包经营宗教活动场所或者大型露天宗教造像，禁止以宗教名义进行商业宣传。“佛教文化片区”的提法可能会与《宗教事务条例》的规定不相符。 |
| 代表、委员意见 |  满意  签字：程鹏 |
| 备 注 |  |